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92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佰维存储”）于2026年8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芯成汉奇”或“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68.2742%股权）强化产业链协同布局，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本轮次总融资额不超过6亿元，外部投资者预计合计取得广东芯成汉奇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不超过23.0769%（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或“本次交易”）。公司及其他原股东均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所持有的广东芯成汉奇股权比例变更为不低于52.5186%。广东芯成汉奇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关联方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络绎佰辰”）拟以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认购广东芯成汉奇不超过410.111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因其他投资者内部审批决策流程及进度不同，最终投资主体将在其内部审批决策通过后，与标的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轮融资总额度内协商确定具体增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广东芯成汉奇及其原股东已与本轮引入的投资者就增资扩股事项签署相关协议，本轮投资者合计以现金方式增资人民币6亿元，合计取得广东芯成汉奇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23.0765%。

（一）本次增资引入的投资者基本信息

1、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H0Y5M3J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承络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17,9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7-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7栋41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海南南佰算科技有限公司占比55.7103%，东莞松山湖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28.4123%，张家港市产业创新集群发展母基金（有限合伙）占比13.9276%，东莞承络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1.9499%。

2、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2YML3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南少登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11-17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5号楼18层180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林燕

3、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4Y0NX1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肖冰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0-07-03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1701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4、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DMJ5EW9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圆璟创久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17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6-0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1399号21幢101-2-18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吴泳铭

5、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G0D64H83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华工瑞源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3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10-13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15号附1号工业项目（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示范基地二期（2#-6#楼））3栋/单元12层1新型厂房号12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合伙人	武汉都市圈高质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28.57%、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比19.00%

6、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Q3MMG3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深投华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363,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07-08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三街万科云城南山云科技大厦A81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无。许可经营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实际控制人	张扬

7、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K8NJRXX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2,5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3-18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225室-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海南鹏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96.00%、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占比4.00%

8、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855307783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朝阳
注册资本	9,155.6745万元
成立日期	2011-11-01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10号院3号楼1层1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胡朝阳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营业总收入：12.21亿元；总资产：18.30亿元；净利润：-1.00亿元。

9、珠海榕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珠海榕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DAXGLY5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高瓴庭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3,021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1-23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艺文一道66号8楼文化工作室81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49.98%、武汉高瓴广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49.98%

10、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KFTLRQ7U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2,201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6-04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杨斌

11、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D67GGN81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成电大为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20,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12-01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530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曾雨

12、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D993460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睿熙投资有限公司、广东若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1-11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79号B1座2110房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占比31.00%，广州睿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67.00%

13、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FYKEE0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6-05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7栋419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东莞松山湖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99.80%、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0.20%

14、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591286847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方浩
注册资本	1,3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4-01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01户
经营范围	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股权投资（以上范围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2,449,237.00万元、营业收入：265,491.00万元、净利润：197,506.00万元

15、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CQ8WYL1H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光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5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7-13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九峰创新基地孵化区C5栋3楼3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合伙人	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89.80%、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比10.00%、武汉光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比0.20%

16、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CX8NH38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亚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9-01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邵萍占比99.99%、江苏亚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比0.01%

17、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K2Y24Q4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景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12-04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文路426号岩大房文苑大厦20楼20102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刘立群占比50.00%、杭州景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占比50.00%

18、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CX46W6X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市科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小康）
认缴出资总额	4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9-08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红棉路6号3栋2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东莞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比61.50%、东莞市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比37.50%、东莞市科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比1.00%

19、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59102681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建佳
注册资本	2,595万元
成立日期	2010-07-07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万江街道万江沿江路1号301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土地价格评估、房地产价格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东莞市万江街道办事处持股100.00%

注：

1、上述部分投资者未披露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主要原因系：（1）企业/公司设立时间不足一年；（2）属于非上市公司，不便披露财务信息等商业秘密。

2、除上述投资者以外，广东芯成汉奇本次引入的外部投资者还有A企业，基于A企业的相关经营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A企业相关信息属于双方约定保密的临时性商业秘密，暂不作披露。公司已履行信息暂缓披露程序，对A企业的相关信息申请了暂缓披露。

3、以上企业相关信息及数据来自Wind及相关投资人提供的信息。

（二）本次增资扩股后广东芯成汉奇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52.5186%
2	A企业	1,025.2778	7.6923%
3	海南芯成汉奇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4	海南芯成汉奇四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5	海南芯成汉奇五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6	海南芯成汉奇六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7	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0889	2.4615%
8	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1.9514	2.1154%
9	广东国创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7778	1.8965%
10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28.1597	0.9615%
11	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2	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3	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4	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5	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5278	0.7692%
16	珠海榕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2.5278	0.7692%
17	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5278	0.7692%
18	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2750	0.6923%
19	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8958	0.5769%
20	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5167	0.4615%
2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1.2639	0.3846%
22	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3	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4	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5	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111	0.3077%
26	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15.3792	0.1154%
合计		13,328.6112	100.000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东芯成汉奇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3,328.6112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广东芯成汉奇52.5186%股权，广东芯成汉奇仍属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仍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本次交易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投资者签署《增资协议》《加入协议》等文件，后续还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最终完成时间以相关部门办理完成时间为准。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采取措施积极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114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使用人民币17.9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9,363,95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99,999,996.6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85,310,331.64元。截至2026年8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6第0024000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猪场生物安全防控及数智化升级项目、偿还银行债务。截止2026年9月29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已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1	猪场生物安全防控及数智化升级项目	182,000.00	2,950.58
2	偿还银行债务	76,531.03	76,531.03
合计		258,531.03	79,481.61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9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预计使用情况，按最近一期(2026年9月20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年期LPR为3%的假设，按最高使用额度测算公司可节约财务费用约400万元/月（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如因募投项目需要使用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仅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9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增加，通过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9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预计使用情况，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400万元/月（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高风险投资行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减轻财务费用负担，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113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在保证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1,79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112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0876，股票简称：新希望

2、债券代码：127049，债券简称：希望转2

3、转股价格：10.13元/股

4、转股时间：2022年5月9日至2027年11月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希望转2”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1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公开发行了8,1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15,000万元。2021年11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希望转2”，债券代码“127049”。

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11月8日，T+4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5月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11月1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二、“希望转2”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6年第三季度，“希望转2”因转股减少21,400元（214张债券），转股数量为2,027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希望转2”剩余可转债金额为8,143,399,500元，剩余债券81,433,995张。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流通股	2,768,889	0.06%	459,453,957	462,222,846	9.32%
二、无限售流通股	4,500,006,536	99.94%	-87,973	4,499,918,563	90.68%
三、总股本	4,502,775,425	100%	459,365,984	4,962,141,409	100%

备注：1、公司总股本增加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59,363,957股，新增股份于2026年9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原公司投资发展总监王普松先生于2026年9月1日辞去高管职务，其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被再次锁定，转为有限售流通股，由此导致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总数减少。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新希望”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希望转2”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2、公示期间：2026年9月28日至2026年10月7日。

3、公示方式：内部张贴激励对象名单。

4、反馈方式：公示期间，公司（含子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现场沟通等方式向公司证券投资部进行反馈，由公司证券投资部向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反馈有关情况，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公示期满，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所提出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

二、核查情况

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的身份证件、与公司（含子公司）签署的劳动/劳务/聘用合同、于公司（含子公司）的任职情况等有关信息进行核查。

三、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结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列入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具体条件。

2、拟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拟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公告编号：临2026－53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50号），公司将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局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0月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德阳市泰山南路二段733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21栋22层公司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上述提案已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详见2026年9月1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载公司公告。

（三）上述提案需逐项表决，提案1.00、提案2.00、提案3.00作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凭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代理人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附后）。

2.登记地点：德阳市泰山南路二段733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21栋23层公司董事局办公室，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2026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2:30－5: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杨晨

联系电话：（0838）2301092

传真：（0838）2301092

联系地点：德阳市泰山南路二段733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21栋23层公司董事局办公室

邮政编码：618000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局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10”，投票简称为“金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1（社会公众股东）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作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上述议案的“赞成”“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2（法人股东）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出席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对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作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上述议案的“赞成”“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

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